

河南金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6年12月13日以电话的方式进行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12月23日上午9:00
- 3、会议召开地点：河南金泉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魏军委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军委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部门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开封市金盛热力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2016年11月，开封市金盛热力有限公司就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办公楼、宾馆的供热设施改造向公司采购设备及劳务。公司与开封市金盛热力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如下：1、公司向开封市金盛热力有限公司销售设备，并提供设备安装服务，交易金额为2,892,738.50元；2、公司向开封市金盛热力有限公司提供二级网施工劳务，交易金额为399,402元。以上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人民币3,292,140.50元。

内容详见《关于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6-011）。

1、议案表决结果：

由于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3人，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魏军委、董事梁静为开封市金盛热力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梁玉英与梁静为姐妹关系，魏军委、梁静、梁玉英董事3人为本议案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南金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河南金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27日